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會

會 址：406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366 號 8F 之 2
連絡電話：04-24719058
聯絡人：陳○ 妘
電子信箱：○○○○@msa.hinet.net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新興自劃字第 100030 號

附件：如文

開會事由：召開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 2 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。

開會時間：100 年 7 月 28 日(星期四) 上午 10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366 號 8 樓之 2

主 持 人：湯○ 厚理事長

聯 絡 人：陳○ 妘小姐

電話：04-24719058

出 席 者：本重劃區各理事、監事

列 席 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討論事項：一、有關本重劃區重劃作業發包事宜。
二、有關本重劃區重劃經費籌措事宜。

理事長湯○ 厚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受文者：本會

會 址：406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366 號 8F 之 2
連絡電話：04-24719058
聯絡人：黃○鍊
電子信箱：○○○○@msa.hinet.net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新興自劃字第 100049 號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重劃區第 2 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、簽到簿影本各乙份，敬請 貴府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7 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副本：本會各理事、監事、本會(以上均附會議紀錄乙份)

理事長湯 ○ 厚

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紀錄

- 一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28日上午10時30分
- 二、會議地點：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366號8樓之2
- 三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- 四、主管機關列席人員：未派員
- 五、主席：湯○厚理事長
紀錄：周○維先生
- 六、會議程序：

(一)主席報告出席人數宣佈開會：

本次會議應出席理事9人、監事3人，均全部親自出席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宣佈會議開始。

(二)主席致詞：略

(三)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重劃區重劃作業發包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一)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14條及本會章程第12條規定辦理。

(二)有關本重劃區重劃作業項目含擬定細部計畫作業、辦理市地重劃作業、測量作業及行政作業，其各項作業預估費用詳如本重劃區重劃計畫書重劃作業計算表。其中辦理市地重劃作業擬發包由鉦大土地重劃股份有限公司辦理，另測量作業(含地上物拆遷補償查估)擬發包由精準開發有限公司辦理。

辦法：審議通過後，依決議事項辦理。

決議：本重劃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業已辦理完成，並經台中市政府發布實施在案，有關擬定細部計畫作業費用計新台幣3,000,000元整已先行支付完畢，經出席全體理事、監事一致追認通過本項作業費用，另辦理市地重劃作業及測量費用以實際發包金額為準，其中辦理市地重劃作業費用以新台幣71,724,500元(含稅)發包予鉦大土地重劃股份有限公司辦理，測量作業(含地上物拆遷補償查估)費用以20,400,000元(含稅)發包予精準開發有限公司辦理，行政作業費用(含籌備會階段)將以實際支出為準，於財務結算時辦理核算，經全體出席理事、監事討論一致通過並由理事長代表簽訂相關發包合約事宜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重劃區重劃經費籌措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(一)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14條及本會章程第12條規定辦理。

(二)本重劃區重劃計畫書及本會章程有關財務計畫部份，已訂定本重劃區所需各項費用由理事會負責辦理籌措。

辦法：審議通過後，依決議事項辦理。

決議：經出席全體理事、監事討論一致通過，由理事長依章程規定對外代表本會辦理本重劃區所需經費籌措事宜。

七、臨時動議

林○春理事、羅○輝理事提案：

案由：有關本重劃區內住戶日後因重劃工程施作，飲用水之水塔及電桿將予以拆除，造成居民無水、電可用，重劃會應及早協助辦理解決相關事宜。

決議：有關區內水塔用戶，本會將先行調查所有用戶使用情形，並與市政府、自來水公司等相關單位協商，俟用水戶問題解決後方予拆除供水水塔。另住戶用電問題，本會於事業單位管線協商及辦理桿線遷移時將一併檢討辦理。

八、自由發言：無

九、散會：同日上午11時40分

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簽到簿

名稱	姓名	出席人員簽到	備註
主管機關	台中市政府地政局		
理事長	湯○厚	湯 ○ 厚	
理事	林○春	林 ○ 春	
理事	徐○亨	徐 ○ 亨	
理事	謝○文	謝 ○ 文	
理事	張○栢	張 ○ 栢	
理事	郭○	郭 ○	
理事	陳○焜	陳 ○ 焜	
理事	羅○輝	羅 ○ 輝	
理事	林○震	林 ○ 震	
監事	吳○玲	吳 ○ 玲	
監事	梁○誠	梁 ○ 誠	
監事	徐○益	徐 ○ 益	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承辦人：張益松

電話：04-22170676

傳真：04-22203085

406

臺中市北屯區北屯路366號8樓之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地劃一字第1000026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檢送臺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次理事、監事
聯席會議紀錄及簽到簿影本等資料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100年8月8日新興自劃字第100049號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曾國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